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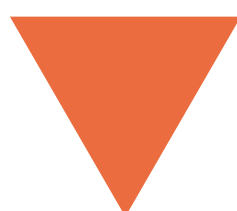
华南师范大学  
SOUTH CHINA NORMAL UNIVERSITY

NEWS  
LETTER 第八期



## 《跨境教育通讯》

跨境教育质量保障研究中心(基地)



## 跨境教育 质量为本

当今世界，伴随着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革命的兴起，全球高等教育的改革和国际化步伐正在加快进行。“抢占国际化办学高地”正成为世界多数国家，尤其是西方发达国家的战略选择，以学生流动、人才流动、学术流动、办学流动等为载体的跨境教育备受国际教育领域各方的高度关注与重视。哈佛大学要求所有学生都有“国际经验”；耶鲁大学制定了全盘国际化战略规划；欧盟通过“博洛尼亚进程”推进高等教育一体化建设，推动跨国界教育体制改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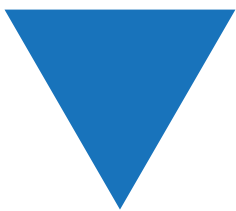
在全球化背景下，中国跨境教育规模迅速扩大。截至目前，经教育部批准和备案的各层次中外合作办学机构和项目已近2300个，其中本科以上机构和项目近1200个；2018年我国出国留学生达到66.21万，2019年大概率超过70万；2018年共有来自196个国家和地区的492, 185名各类外国留学人员在全国31个省(区、市)的1004所高等院校学习。中国已成为世界第三，亚洲第一留学目的地国和世界最大跨境教育资源国家。

质量是跨境教育可持续发展的关键与根本。在中国跨境教育规模日益扩大的今天，质量保障尤为重要。教育部等八部门印发《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加快和扩大新时代教育对外开放的意见》，提出坚持教育对外开放不动摇，主动加强同世界各国的互鉴、互容、互通，形成更加全方位、更宽领域、更多层次、更加主动的教育对外开放局面，同时推动教育对外开放实现高质量内涵式发展。提质增效，更高水平、更高层次、更高质量的内涵式发展是新阶段跨境教育发展的新模式。

为进一步推进我国跨境教育质量的提升，助力跨境教育质量保障事业的发展，2018年7月，华南师范大学成立“跨境教育质量保障研究中心”；2019年1月，中国教育国际交流协会与我校达成协议，依“跨境教育质量保障研究中心”设立“中国教育国际交流协会跨境教育质量保障研究基地”。中心秉持“创新开放、合作共赢、追求卓越”的发展理念，从事中外合作办学以及其它形式跨境办学质量保障的理论与实践探索，努力打造成为我国跨境教育质量监测、评估和质量保障研究的高端学术交流平台之一。

《跨境教育通讯》(Newsletter)是我中心分享国内外跨境教育质量保障前沿思想动态与实践经验的形式之一。本刊暂设教育政策、观点纵横、经验分享、国内视野、海外视野等五个栏目。提供国内跨境教育领域的重大影响事件和重点新闻资讯；传递教育主管部门对于跨境办学的最新政策导向；聚焦国内外在跨境教育质量保障领域的经验做法；报道国内中外合作办学院校最新的情况；转载国内外有关跨境教育质量保障的名家评论、论文著作、会议讲稿、活动信息和数据解读等。

我们衷心希望，每一期发布的《跨境教育通讯》能够为国家和地方教育行政部门、高等学校和从事跨境教育工作的其他机构提供信息参考，成为关心跨境教育质量保障事业的有识之士的日常读物。



华南师范大学跨境教育质量保障研究中心主任  
吴剑丽

# 目录 CONTENTS

## 【教育政策】

- 教育部《2022年工作要点》（节选） ..... 01
- 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针对《关于新冠肺炎疫情期间留学人员学历学位认证工作的补充说明（二）》的社会疑虑进行回应 ..... 02
- 政策视角：全国普通高中中外合作办学的二十年 ..... 03
- 《广州市教育局关于印发2021年广州工作总结和2022年工作要点的通知》摘要 ..... 06

## 【观点纵横】

- 如何推动海南国际教育创新岛高质量发展？多名政协委员献言献策 ..... 07
- 高等教育中外合作办学区域布局动态变迁与演化机理 ..... 09
- 林金辉：以高水平中外合作办学推动新时代人才工作 ..... 12

## 【经验分享】

- 引领教育变革——西交利物浦大学的探索与启示 ..... 16
- 哈尔滨工程大学南安普顿海洋工程联合学院：发挥辐射作用 办好教育教学改革试验田 ..... 21
- 以新发展格局引领中外合作办学高质量发展——基于华中科技大学  
中外合作办学探索与实践的思考 ..... 22
- 规范办学，提质增效，中外合作办学问题与对策 ..... 24
- “双一流”背景下如何提升来华留学教育质量——重庆大学 ..... 26

## 【国内视野】

- 谋划RCEP教育战略合作（节选） ..... 28
- 港澳高校踊跃赴粤办学 内地实力院校加盟助力大湾区加速打造国际教育示范区 ..... 30
- 中国教育国际交流协会发布《鲁班工坊运营项目认定标准（试行）》 ..... 33

## 【海外视野】

- 美国跨境高等教育质量保障的经验与启示：以美国R大学为例 ..... 35
- 英国与爱尔兰加强高等教育质量保障合作 ..... 37
- 澳大利亚发布《2021-2030年国际教育战略》 ..... 38
- 越南《教育对外合作与投资法令》修订新动向及其争议 ..... 41

## 教育部《2022年工作要点》（节选）

教育部《2022年工作要点》指出要推进高水平教育对外开放，其内容包括以下几点：

一、举办中外高级别人文交流机制会议，推进共建“一带一路”教育行动高质量发展，加强同东盟职业教育、学历互认等合作，建立中国—东盟教育高官磋商机制，办好中国—东盟教育交流周。

二、实施“未来非洲—中非职业教育合作计划”，举办国际性职业教育大会，主办金砖国家教育部长会议，建立金砖国家职业教育联盟和举办职业教育技能大赛，推进“鲁班工坊”建设。

三、加强对欧高层次和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工作，做实做细与俄乌等国留学生交流，深化国际产学研用合作，开展具有法人资格的中外合作办学机构、内地与港澳地区合作办学机构培养模式改革试点。

四、深化国家公派出国留学体制机制改革，健全出国留学人员行前培训工作机制。打造更具国际竞争力的留学教育，改革中国政府奖学金招生培养机制，推进来华留学生国情教育教材和课程建设。发布实施《外籍教师聘任和管理办法（试行）》，启用外籍教师综合信息服务平台。

五、推动和支持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履行教育管治主体责任，支持并推动内地优质基础教育资源赴香港举办内地课程学校，探索海峡两岸教育融合发展，巩固内地（大陆）与港澳台教育交流平台，完善港澳台学生培养管理工作。

六、推进海外中国学校试点建设。深化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战略合作，推进上海合作组织框架下教育合作，积极参与全球教育治理，持续做好国际组织人才推送工作，探索开展围绕开放科学的国际合作，继续办好国际人工智能与教育会议、世界慕课与在线教育大会、“一带一路”青年创意与遗产论坛等。

来源：教育部官网

[http://www.moe.gov.cn/jyb\\_sjzl/moe\\_164/202202/t20220208\\_597666.html](http://www.moe.gov.cn/jyb_sjzl/moe_164/202202/t20220208_597666.html)

责任编辑：王燕苹

## 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针对《关于新冠肺炎疫情期间留学人员学历学位认证工作的补充说明（二）》的社会疑虑进行回应

2022年3月24日，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发布了《关于新冠肺炎疫情期间留学人员学历学位认证工作的补充说明（二）》，具体内容为：“疫情期间一些海外院校就同一课程同时开设面授（含因疫情影响调整为在线授课的情况）和远程等授课模式，在此特别提醒留学人员，根据《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评估办法》，跨境远程国（境）外学历学位证书和高等教育文凭暂不在我中心认证范围内，请广大留学人员在选择课程模式时注意区分。”

消息一出，引起不少留学人员关注。不少正在留学或在准备留学的学生产生困惑，担忧自己交了学费、上了课却无法获得有效的学历学位证书。对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25日进行了具体的回应：

### 一、为什么要发布《关于新冠肺炎疫情期间留学人员学历学位认证工作的补充说明（二）》？

答：自疫情以来，我中心坚持把留学人员的生命安全和健康放在首位，对于被境外院校以面授学习方式录取的学生，由于受疫情影响，被迫选择通过在线方式修读部分或者全部课程，在满足境外院校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后，其所获得的学位可以获得正常认证。但是，部分境外院校和中介机构以营利为目的，乘机专门开设远程课程、降低录取标准、扩大招生规模，进行“包入学、包毕业、包认证”等不实宣传，损害留学人员利益。为了更好地维护广大留学人员权益，保证留学教育质量，对于以此种方式获得的文凭证书，按照《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评估办法》，仍不在我中心认证范围内。为此，我中心发布《关于新冠肺炎疫情期间留学人员学历学位认证工作的补充说明（二）》，再次提醒学生和家长保持高度警惕，谨防上当受骗、利益受损。

### 二、疫情期间在线学习获得的证书能否认证？

答：对于本应以面授方式学习的学生，因受疫情影响在院校允许的情况下在线学习部分或全部课程，所获国（境）外文凭证书在认证时不受影响。

### 三、跨境远程国（境）外学历学位证书能否认证？

答：自我中心开展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以来，通过函授、远程教育及网络教育等非面授学习方式获得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证书或高等教育文凭不在我中心认证范围内。2022年3月24日《关于新冠肺炎疫情期间留学人员学历学位认证工作的补充说明（二）》中的“跨境远程国（境）外学历学位证书和高等教育文凭暂不在我中心认证范围内”，是指境外院校所开设的课程性质本来就是远程教育，而不是指境外院校因受疫情影响，将面授课程调整为线上课程的情形。

来源：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官网

<http://zwfw.cscse.edu.cn/cscse/lxfwzxwsfwdt2020/xlxwrz32/tzgg61/519241/index.html>

责任编辑：王燕苹、黄欣丽

# 政策视角：全国普通高中中外合作办学的二十年

中外合作办学始于改革开放，在我国已经发展了40年左右，并非新鲜事物。自国门打开后，我国教育对外交流得到全面恢复和初步发展。在国家的鼓励下，我国职教、高教领域的中外合作机构与项目纷纷兴起，但在改革开放初期，普高中外合作办学严格意义上并不在国家认可的合作办学范围内。

## 发展初期（1995–2003）

国家真正在官方文件上提及普高中外合作办学始于1995年，国家教委颁布的《中外合作办学暂行规定》（《下称暂行规定》）。该文件提出：中外双方可以合作举办各级各类教育机构。但义务教育以及国家有特殊规定的教育、培训除外。这意味着，普通高中不在国家明确禁止范围内。

其中还规定，申请举办实施中等学历教育的合作办学机构，按中方合作者的隶属关系，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主管部门审核后报省级人民政府或国务院业务主管部门审批，报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备案。

该文件搭建起了合作办学政策的基本框架，为合作办学提供了可遵循的暂行政策依据。1995至2003年，在《暂行规定》生效的几年间，根据不完全统计，共有15个普高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开设，这是我国普高中外合作办学发展的初期阶段。

## 真正有法可依阶段（2003–2010）

国务院2003年颁布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以下简称《条例》）。与此相配套，教育部2004年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实施办法》。

《条例》同样规定中外合作办学者可以合作举办除义务教育和特殊性质教育外的各级各类教育机构。但与《暂行规定》将中方合作者隶属的省级人民政府作为审批机构不同的是，《条例》规定申请设立实施中等学历教育的中外合作办学机构，由拟设立机构所在地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审批。审批部门下放，隶属关系更准确，流程也较此前更为宽松。

经过《暂行规定》带来的普高中外合作办学的一系列尝试后，《条例》及其实施办法的出台，为普高中外合作办学的进一步发展提供了政策保障，使普高中外合作办学真正“有法可依”。普高中外合作办学项目也从此进入新的发展阶段，数量随之增加了60余个，福建、河南、湖北等地均在此时期达到中外合作办学项目的数量增长高峰期。

## 规范发展阶段（2010–2015）

2010年7月《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正式公布。其中提到引进优质教育资源；吸引境外知名学校、教育和科研机构以及企业，合作设立教育教学、实训、研究机构或项目；鼓励各级各类学校开展多种形式的国际交流与合作，办好若干所示范性中外合作学校和一批中外合作办学项目。

高等教育阶段的中外合作办学在此时间段已呈现出一定的规模，发展相对规范。但与之相比，高中阶段涉外办学项目数量增多的同时，却也出现了办学混乱的情况。2013年，时任教育部国际合作与交流司副司长生建学称，教育部着手加强高中阶段涉外办学管理工作，并重点整治没有经过审批就存在的国际班、国际部。对符合条件能够转为中外合作办学的学校，通过地方教育行政部门审批在教育部备案后依法合规办学，对不依法不合规的要坚决予以取缔。教育部停办了大批本科以下层次中外合作办学机构和项目。

与此同时，通过教育部办学审核的普高中外合作办学机构在多地成立，其组织架构、课程教学、师资培养等方面对全国范围内的高中外合作办学都具有借鉴意义。例如，上海七宝德怀特高级中学成为中国教育部备案的上海第一所独立设置的中外合作高中、中国第一所独立设置的中美合作高中；漳州立人斯特合作学校于2013年由漳州立人学校与美国缅因州斯特恩斯高中合作开办，是目前福建省唯一一所通过教育部办学许可核定的高中阶段中外合作办学机构。

## 稳步发展阶段（2015至今）

2015年，全国人大常委会还将《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第六十七条第一款修改为：“国家鼓励开展教育对外交流与合作，支持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引进优质教育资源，依法开展中外合作办学，发展国际教育服务，培养国际化人才。”

2016年，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做好新时期教育对外开放工作的若干意见》，标志着我国教育对外开放事业进入了以提质增效为主要特征的“做好”发展新阶段。

2019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中国教育现代化2035》，其中提到开创教育对外开放新格局，提升中外合作办学质量，推进与国际组织及专业机构的教育交流合作等。

纵观中国普高中外合作办学的发展轨迹，可以发现，我国还没有出台过单独提及普高中外合作办学的正式政策，如今普高中外合作办学似乎正作为高教与职教中外合作办学的“挂件”生存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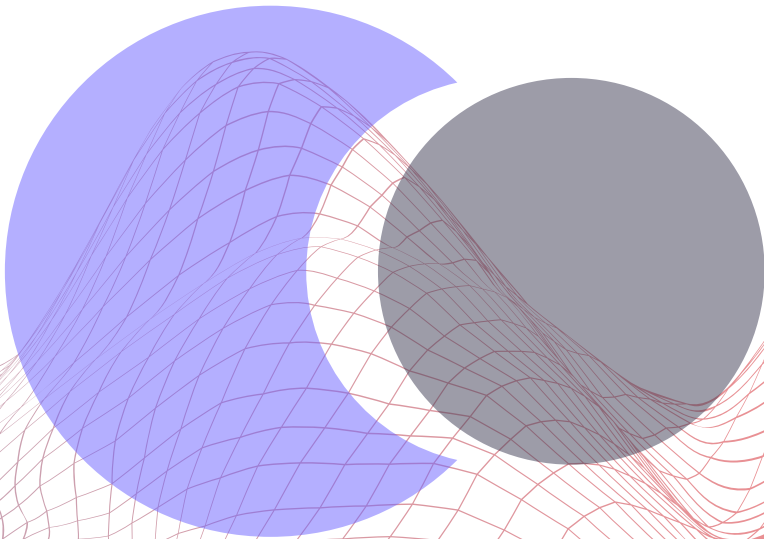
但随着教育国际化进程的加快，普高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及机构可以在《学校选用境外教材管理办法》的规定下选用境外教材，且大多开设的学校为公办优质学校，教学质量有保证。多重因素使得普高中外合作办学对许多家长学生而言极具吸引力。



根据不完全统计，全国范围内共有300余个普高中外合作办学机构及项目，主要集中在北京、上海、浙江、江苏、广东、山东等经济较为发达的地区。经过2013年以来的整顿，教育部及各地教委停办了一大批普高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北京等地还宣布停批高中阶段中外合作办学项目。

虽然在全国政策层面并未完全禁止其发展，但如今也没有明确的发展导向，普高中外合作办学处于一个比较模糊的地带。近几年，全国普高中外合作办学基本处于停滞阶段，在此大背景下，广东、海南在国家扶持下，逐渐成为适合发展的土壤。

来源：新学说公众号  
责任编辑：黄欣丽



# 《广州市教育局关于印发2021年广州工作总结和2022年工作要点的通知》摘要



当前位置: 首页 > 公开 > 其他 > 规划计划

## 广州市教育局关于印发2021年广州工作总结和2022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发布时间:2022-03-18 15:20:32

来源: 广州市教育局

浏览量: 689

T 浏览字号



穗教发〔2022〕9号

市属各高校，各区教育局，局属各单位：

现将《2021年广州工作总结和2022年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广州市教育局

2022年3月17日

3月18日，广州市教育局正式公布《广州市教育局关于印发2021年广州工作总结和2022年工作要点的通知》。现将通知中关于对教育国际化相关内容摘录如下：

在总结2021年广州教育工作时，通知在“推动高等教育内涵发展”中提及：“推进香港科技大学（广州）建设，推进正式设立申报工作，校园主体工程已全面封顶，预计2022年5月交付使用。推进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国际校区二期建设。”在“全面提高教育对外开放水平”中指出，“一是积极引进合作办学项目。新增市属高校中外合作办学项目2个、高中阶段中外合作办学项目1个、外籍人员子女学校1所、基础教育阶段国际化特色民办学校3所，开办全国首家由知名高校指导创办的港澳子弟学校，7区11校开设港澳子弟班44个。二是积极拓展国际和港澳台朋友圈。首次在全市缔结普通中小学和外籍人员子女学校姊妹学校36对。新增缔结穗港澳姊妹学校（园）32对，共303对；新增国际姊妹学校17对，共105对。广州国际友城大学联盟新增4个国家5所大学，成员大学达18所。三是加强规范引领。评定首批教育国际化窗口学校培育创建单位20所。加强外籍教师和外籍人员子女学校服务与管理，全覆盖完成在穗外籍人员子女学校年检工作。”

在展望2022年广州教育工作时，通知提到要“打造高水平教育合作交流平台”，“持续加大教育对外开放力度，不断完善新时代教育对外开放体系，着力构建更具示范引领性的教育对外开放新格局。印发广州市中小学国际理解教育指导意见，推动制订广州市国际学校发展、广州市外籍人员子女学校管理相关配套文件。推进涉外办学能力提升工程、职业院校境外办学示范工程、教育国际化窗口学校建设工程等三大工程，指导支持市属高校和普通高中申报中外合作办学项目、海外“鲁班工坊”项目等。推动国际友城姊妹学校和穗港澳姊妹学校缔结工作。持续打造国际及港澳台教育品牌交流活动。支持国际友城大学联盟吸纳更多国际友城大学加盟，深化交流合作。”

来源：广州市教育局

[http://jyj.gz.gov.cn/gk/zfxxgkml/qt/ghjh/content/post\\_8141346.html](http://jyj.gz.gov.cn/gk/zfxxgkml/qt/ghjh/content/post_8141346.html)

责任编辑：黄欣丽

如何推动海南国际教育创新岛高质量发展？多名政协委员献言献策

在今年的海南省两会上，在海南国际教育创新岛建设方面，多名政协委员也带来了令人耳目一新的建议。

● 一、九三学社海南省委会：建议推行“海南学期”采用“弹性学制”，进一步发挥“留学海南”的特色与优势



在九三学社海南省委会看来，并行建设海南“全域旅游岛”和“全域教育岛”，可考虑全岛多点均衡建立国家教育创新发展试验区，尤其是在海南中西部教育资源欠发达地区，可凭借绿水青山宜读书的天然自然环境优势，吸引院校入驻和学子入读。

因此，海南应积极开展异地办学，推行“海南学期”，与国外及内地南北方形形成错期互补。同时，试行“海南预科”，采用独立记分体系，即将在非疫情情况下，准留学生在正式进入国外大学前所要学习的语言或专业前导课程，转移至海南，之后还可进一步尝试和探索采用独立记分体系。

此外，海南可试行“完全学分制”，采用“弹性学制”，通过在海南试行“完全学分制”，进而推动一部分高校采用“弹性学制”，能够展现海南国际教育创新岛的开创性和灵活性、“留学海南”的特色与优势，也促使学校由管理走向治理。另外，进一步加快推进海南与国内外院校学分互认。

## ● 二、住琼十三届全国政协常委连介德：建议依托海口教育高点示范，探索建立海南校际国际教育发展联盟

为进一步提高海口市国际教育服务贸易水平，连介德提出以下建议。

首先，要突出海口核心引领，宽严结合，松紧有度。依托海口教育高点示范，探索建立海南校际国际教育发展联盟，提升对其他市县的辐射带动作用。向省级部门精准提出海口发展国际教育及未来规划意向。结合海口产业特色，积极寻求在技术应用型职业教育方面的国际合作。

其次，优化教育链环节，提升国际教育发展整体水平，正确处理国际教育与海口本土教育在教育资源配置、经费投入和政策支持等方面的差异，简化国际教育机构引进合作许可证审核发放流程，适时排查和规避隐性存在的教育风险。

再次，做好国际教育前端、后端保障，吸引国际教育消费回流，包括支持各级各类组织机构在海口创建国际教育会展活动，探索实施涉外考试，建立国际职业资格培训基地，提供一站式培训、考试流程，吸引国际教育消费回流。

最后，创新投融资模式，完善教育营商环境，可对海口亟需发展的重点教育领域项目开辟“绿色通道”，实现“一事一议”“一校一策”。加强风险防控建设，不断完善教育管理模式，切实加快本土人才的国际化步伐，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人民群众。

## ● 三、海南省政协委员陈光英：建议建立传帮带体系，充分发挥正高级教师和特级教师作用

为了更加高效地利用正高级职称和特级教师人才资源，充分调动他们的积极性、发挥作用，陈光英建议，首先，要实施更加具体、灵活的聘用政策，明确工作时限、工作目标、工作报酬和福利待遇等具体政策。同时，在薪酬待遇、教育教学等方面可以采用“一人一策”“一事一议”方式给予支持。

其次，建立正高级教师和特级教师服务系统，设立“正高级教师和特级教师”工作站，通过顾问指导、对口支援等方式做好人才服务工作。

最后，建立测评监督机制，对正高级教师和特级教师进行评估，对用人单位进行监督的双向服务系统。建立传帮带体系为了加强师资队伍的建设，充分发挥正高级教师和特级教师的“传、帮、带”作用，加速青年教师的成长，推动全校教师整体素质的提升。

来源：南海网

<http://www.hinews.cn/news/system/2022/01/20/032689688.shtml>

作者：王燕珍

责任编辑：王燕苹、黄欣丽

## 高等教育中外合作办学区域布局动态变迁与演化机理

从组织生态学理论视角，以1991—2020年各省域高等教育中外合作办学面板数据为基础，对我国高等教育中外合作办学区域分布动态变迁和演变机理进行阐述。

### ● 一、高等教育中外合作办学区域布局现状 ●

#### （一）分布空间广泛，由点到面纵深发展

从高等教育中外合作办学的覆盖面来看，遍及28个省份，除宁夏、青海、西藏等省份外，全国其他省份地区均有分布。

#### （二）集聚效应明显，省域资源差异严重分化

高等教育中外合作办学机构和项目虽然广泛分布于全国各省份，但就单个省域而言，其数量规模并不相同，如数量最多的江苏省（245个）是甘肃省的49倍。这说明高等教育中外合作办学的集聚效应明显，且主要集中在苏、浙、鲁等省份。

#### （三）地区分布不均，东中西部发展不均衡

高等教育中外合作办学空间布局的区域差异十分显著，东部地区中外合作办学数量占全国63.08%，是西部地区的4.48倍。

### ● 二、高等教育中外合作办学区域布局动态变迁 ●

#### （一）时间维度

随着我国经济转型升级的不断深入，高等教育中外合作办学具备了快速发展的经济基础，教育对外开放政策稳步推进为高等教育中外合作办学的发展提供了政策环境。

#### （二）空间维度

高等教育中外合作办学区域布局变迁特征显著，重心变动轨迹存在较大差别，东西部地区发展失衡，差异较大；中西部地区发展较快，有整体向西移动的趋势，但不均衡问题仍尤为明显。

### 三、影响因素分析

#### （一）省域高等教育基础是高等教育中外合作办学区域布局的重要内驱动力

一方面，教师是高等教育的核心利益相关者，“是大学最主要人力资源的所有者”，因此，高校的专任教师数量是反映高校师资力量的一项重要指标。另一方面，高校的学生数量的增多说明高校的办学规模逐步扩大，高校只有达到一定程度的办学规模才能为中外合作办学提供良好的孕育基础。

#### （二）省域人口因素、经济因素、收入因素形成高等教育中外合作办学区域布局的外部推动力

据需求层次理论，经济收入越高的地区对中外合作办学的关注度和认可度越高。生活水平越高，对优质的高等教育资源的需求也会相应提高，那么作为高等教育国际化重要形式的中外合作办学将受到社会上更多家庭的青睐，因此，省域人口数量和经济发展为合作办学提供了外部推动力。

#### （三）政策因素是高等教育中外合作办学区域布局的重要指挥棒

国家政策的实施，对高等教育国际化办学格局发挥了重要的引导作用，依托“一带一路”发展机遇，推进沿线城市高等教育中外合作办学的繁荣。政策因素的另一个表征指标主要为省域公共财政教育支出、高等教育经费投入，政府强有力的政策和资金的支持将直接影响中外合作办学布局状况。

### 四、演化机理

#### （一）高等教育中外合作办学系统与社会生态系统协同作用

高等教育中外合作办学构成了与其特定的区域社会生态系统相适应的空间布局样态。在社会生态系统中的经济、政策、人口等因素对高等教育中外合作办学系统的发展变迁有着重要影响，而高等教育中外合作办学空间布局形态的决定因素在于其自身系统与社会系统之间的适应程度。

#### （二）高等教育中外合作办学区域集群竞争与合作效应

高等教育中外合作办学会形成一定的区域集群现象，并存在明显的区域差异，不同省份的高等教育中外合作办学的发展程度还存在很大的差距。高等教育中外合作办学的区域布局存在很强的空间正相关性，省际之间存在不同程度的“溢出效应”，空间依赖关系不断加强。

**(三) 高等教育中外合作办学个体的自我成长**

作为高等教育中外合作办学系统中的“细胞”的单个机构或者项目在其发展演化中会经历初创、生长、成熟、转折等阶段，在社会系统中也将遵循“适者生存，自然淘汰”的自然法则。在外部环境和内生动力的推动下，高等教育中外合作办学机构或项目个体在不同的生命周期阶段，将形成其特定时空下区域布局最基本的形态，形成其动态变迁最持久的内部动因，也形成自我生长演化的内部机理。

**● 五、高等教育中外合作办学区域布局调整策略 ●**

**(一) 国家层面要提高精准服务意识，引导区域之间竞合关系**

随着高等教育中外合作办学与区域发展联系日益紧密，政府要及时转变职能，提高服务意识，搭建高等教育中外合作办学布局调整指导性平台，出台区域高等教育中外合作办学发展规划，积极促进区域良性合作。

**(二) 省级层面要提高决策科学性，以服务区域发展战略为政策出发点**

省级政府作为高等教育中外合作办学布局调整的重要决策主体，需要进一步提高决策的科学性，根据区域内高校自身的特点以及地区社会经济发展的需要，实现优质高等教育资源引进的精准对接。相关政策的出台要以高等教育中外合作办学发展的内在逻辑为基准，以区域社会经济发展需要为导向。

**(三) 学校层面要明确办学定位，以区域经济发展为基础**

高校要明确办学定位，在制定规划时既要考虑自身的条件，也要考虑到区域发展的未来方向。中西部高等教育中外合作办学，一方面，要加强与东部核心区域的资源协调，加强合作与交流，实现优势互补，另一方面需要抓住机遇，探索创新发展之路。

摘自：《中国高教研究》2021年第12期  
作者：凌韵  
责任编辑：王燕苹

## 林金辉：以高水平中外合作办学推动新时代人才工作

以高水平中外合作办学推动新时代人才工作，是深入实施新时代人才强国战略、加快建设世界重要人才中心和创新高地的必然要求。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人才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中指出：“加大人才对外开放力度。强调人才自主培养，绝不意味着自我隔绝。要结合新形势加强人才国际交流，坚持全球视野、世界一流水平，千方百计引进那些能为我所用的顶尖人才，使更多全球智慧资源、创新要素为我所用。”新形势下，要进一步发挥中外合作办学在人才工作中的优势，加强中外合作办学统筹谋划，为源源不断培养造就大批优秀人才贡献力量。

### 中外合作办学发挥引才育才重要作用

中外合作办学在推动新时代人才工作上具有多重天然优势，发挥了多方面的独特作用。经过40多年发展，如今全国经审批机关批准设立或举办的中外合作办学机构和项目已达2447个，其中本科以上机构和项目1295个，专科层次机构和项目900多个；高等教育中外合作办学机构、项目占中外合作办学机构、项目总数的90%左右，在校生约为60万人，毕业生超过200万人。中外合作办学在国家人才事业发展中发挥的作用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中外合作办学成为培养经济社会发展急需紧缺人才的重要依靠力量。**中外合作办学加强人才国际交流，切实引进境外优质教育资源，实现中外教育教学理念融合创新，推动高校学科专业建设，培养了一批又一批国家急需紧缺人才。当前，在少数国家对我国科技和人才持续打压的态势下，中外合作办学在促进中外教育交流合作，围绕科学、技术、工程和数学等前沿交叉领域和基础学科培养国际化创新型人才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中外合作办学成为汇聚境内外高水平人才和产出高水平科研成果的重要平台。**中外合作办学通过引进专家学者构建一批高水平教学科研平台，有效增强了创新人才自主培养能力，切实提升了对国家人才战略和区域重点产业的支撑度。相关高校还积极争取和用好用活所在地政府各类人才政策，在生活待遇、科研资金等方面给予引进人才重点支持，确保人才引得进、留得住、用得好。高校通过中外合作办学扩大了自身的国际影响力和竞争力，在更高层面和更宽领域提升了对世界一流人才的吸引力。

**中外合作办学成为高等教育改革的“新引擎”“加速器”，推动形成与高质量发展相适应的高校人才发展体制机制。**相关高校借鉴外方合作高校人才理念和人才招聘、培训、职称评定、监督考核等方面的成熟经验与做法，促进人才观念和管理方式转变，推动校内人才使用和评价制度改革，优化外籍人才引进和使用机制。

## 中外合作办学人才工作面临挑战

当前，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和新冠肺炎疫情全球大流行交织影响，给中外合作办学延揽人才、培养人才带来了新的挑战。

复杂多变的国际关系给中外合作办学培养人才、引进人才带来负面影响。一些外方合作高校对中外合作办学机构、项目的未来前景产生困惑和疑虑，一些外籍教师对来华开展教育教学工作存在一定顾虑，有的高校延缓合作协议签署和来华办学进程，有的高校降低在华合作办学的资源投入。

新冠肺炎疫情给中外合作办学正常教育教学秩序带来直接冲击。办学机构、项目引进的师资、招收的来华留学生受疫情影响进不来，中国学生出国学习出不去。在线教学效果参差不齐，依托办学机构、项目的合作科研平台运行受阻。疫情一定程度上还导致合作办学管理层面运行不畅，沟通效率不高。

在世界各国人才竞争愈演愈烈的大背景下，一些中外合作办学相关高校人才引进政策滞后，引进人才的渠道不畅，人才使用和发展机制不健全，引不进、留不住、用不好的现象依然存在。

## 统筹推进高水平中外合作办学

面对困难和挑战，我们要增强战略定力，从全局和长远统筹推进高水平中外合作办学，推动新时代人才工作。

统筹推进高水平中外合作办学，必须毫不动摇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确保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党管人才，在中外合作办学领域体现为党对培养、引进、使用人才的领导。应按照中共中央组织部、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加强高校中外合作办学党的建设工作的通知》要求，坚持党的建设同步谋划、党的组织同步设置、党的工作同步开展，把建立党组织、开展党的工作相关内容写入申办报告、机构章程等，把党建工作要求作为中外合作办学必备条件，作为审批、年检、评估考核、管理监督的必查内容；中外合作办学党组织要切实发挥政治核心作用，围绕办学治校、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开展工作，强化思想引领和舆论引导，抓好思想政治教育和意识形态工作。

实践领域，一些中外合作办学相关高校全面落实党对中外合作办学的领导，出台本校加强中外合作办学党建工作的实施办法等相关文件，把党建工作抓实抓细，已经取得积极成效和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

统筹推进高水平中外合作办学，应着重做好四个方面的工作，即加快优质资源引进、加快培养模式改革、加快引才环境建设、加快布局结构调整。

**加快优质资源引进。**引进优质教育资源，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规定的原则，是统筹推进中外合作办学的核心要义。境外优质教育资源是世界范围内具有一定领先优势和办学特色的教育教学理念、课程、教材、教学方式方法、教育管理制度、师资以及质量保障体系等。它是多样性、实用性、互补性、过程性的统一。在多样性方面，境外优质教育资源不仅指境外一流大学、一流学科，还可以是境外院校的特色专业和优质课程，以及与之相关联的高水平师资和管理人才。

例如，一所排名靠前的大学可能存在水平一般的学科和专业，而一所排名一般的大学，它的某个学科或专业却可能是有特色、有影响、优质的。我国不同类型高校、不同区域对优质教育资源的认识和需求也是多样的。在实用性方面，引进优质教育资源目的是为我所用、培养人才。引进什么，应考虑国家和地方人才、科技发展需求。如果我们不需要，就不是“优质”的。在互补性方面，引进的资源应当与我国高校及学科专业“门当户对”，充分考虑我方办学机构的实力、水平和特色，使双方资源有效匹配、优势互补。在过程性方面，优质教育资源的引进是一个过程。应加强合作双方的沟通磨合，提高办学协议执行力。应结合国情，对引进的资源进行本土化改造，加以消化、吸收、融合、创新，尽快建立和完善合理引进和有效利用优质教育资源的长效机制。办学过程中存在的片面追捧大学排行、低成本重复办学、引进资源水土不服、退出办学渠道不畅等现象，是当前应重点解决的问题。

**加快培养模式改革。**中外合作办学要牢牢抓住人才培养这个根本，根据人才培养目标和质量标准，为学生设计完整的知识、能力、素质结构以及实现这种结构的方式。改革中外合作办学人才培养模式，应聚焦办学模式和教学模式，着眼于人才培养规格、培养计划、教材选择、培养过程、培养方式、教学制度、师资管理、人才素质结构的科学性、可行性与可操作性。当前，一些中外合作办学机构、项目存在目标模糊、定位不清、人才培养模式趋同的现象，人才培养方案合作办学特色缺失，教材引进审核机制和使用评估机制尚未按照教育部相关文件要求建立和完善，教学过程多样性与规范性尚待加强，教育教学基本制度完善仍有空间。可以说，当前整个中外合作办学改革的重点就是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相关部门已经开始重视这一点，例如，在审批环节加强对人才培养方案和拟办学机构章程的审核和质询。《教育部2022年工作要点》也明确提出，开展具有法人资格的中外合作办学机构、内地与港澳地区合作办学机构培养模式改革试点。中外合作办学机构、项目类型、层次差别大，办学学科、专业覆盖面广，人才培养目标和培养方案也必然存在差异。当前，就管理层面而言，中外合作办学分类管理及相关配套政策的修订完善已经引起有关部门重视。就办学单位而言，除了制定科学、规范的人才培养方案，还要更加重视配齐配强教师队伍、完善教学条件、建设实践基地等，确保人才培养方案落实落细。

**加快引才环境建设。**中外合作办学课程和教学任务的主要承担者是教师，教师在人才培养过程中始终起着主导作用。中外合作办学要高水平发展，应加强人才国际交流，加大高水平教师队伍引进和培养力度，促进产学研用深度融合和科技成果转化。中外合作办学评估中发现，一些办学机构、项目引进师资和管理人才“缺斤短两”，质量不高。应强化教师专业标准体系、外籍教师资格认证体系建设。强化与外方合作者在师资建设方面的实质性合作与交流机制，克服疫情影响，加强高水平师资出国培训、联合培养、互训互用。在政策制定、资源配置、服务保障等方面强化统筹，把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建设高水平教师队伍、拓展科研合作平台作为政策重点予以推进，营造国际一流的人才生态环境，切实延揽更多优秀学科团队和人才。开展校政企联动协同，提高教师教育教学能力和科学研究质量，以高质量科学研究促进人才培养质量不断提高。外籍教师聘任和管理办法发布实施、外籍教师综合信息服务平台加快启用，将促进高层次人才引进政策环境和平台优化。

**加快布局结构调整。**统筹推进高水平中外合作办学，涉及办学层次类型结构、学科专业布局、区域布局、外方合作者所在国家（地区）布局的调整和优化。加快布局结构调整，是统筹推进高水平中外合作办学的前提。应当从高质量教育体系建设实际出发，结合国家人才事业发展需要，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统筹谋划，优化资源配置，使布局更加均衡，分类更加明确，层次更加合理，切实杜绝低水平重复。加快培养理工农医类专业紧缺人才。加强中外合作办学本科教育，鼓励中外合作办学相关高校在完成本科阶段的合作后，向研究生教育阶段拓展，贯通高层次人才培养和合作科研的路径。鼓励和支持职业教育中外合作办学。目前，10所本科以上具有法人资格的中外合作办学机构中有5所落户于沪浙苏，以上海为龙头的长三角地区还拥有不少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中外合作办学机构和项目；港澳高校赴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合作办学的积极性也不断高涨。应加快推动长三角地区中外合作办学内涵式发展，加快推动雄安新区新工科等方面的中外合作办学实现新突破，加快推动香港科技大学（广州）筹备建设和“去筹”正式设立工作，加快香港城市大学、香港都会大学、香港理工大学、香港大学、澳门科技大学、澳门城市大学等港澳高校赴大湾区内地合作办学。通过人才引领，建设高水平、示范性中外合作办学机构和项目，在更高起点和层次上，打造北京、上海、粤港澳大湾区等高水平人才高地，推动形成世界重要人才中心，为人才提供国际一流的创新平台，推动形成战略支点和雁阵格局。

来源：中国教育报 2022年3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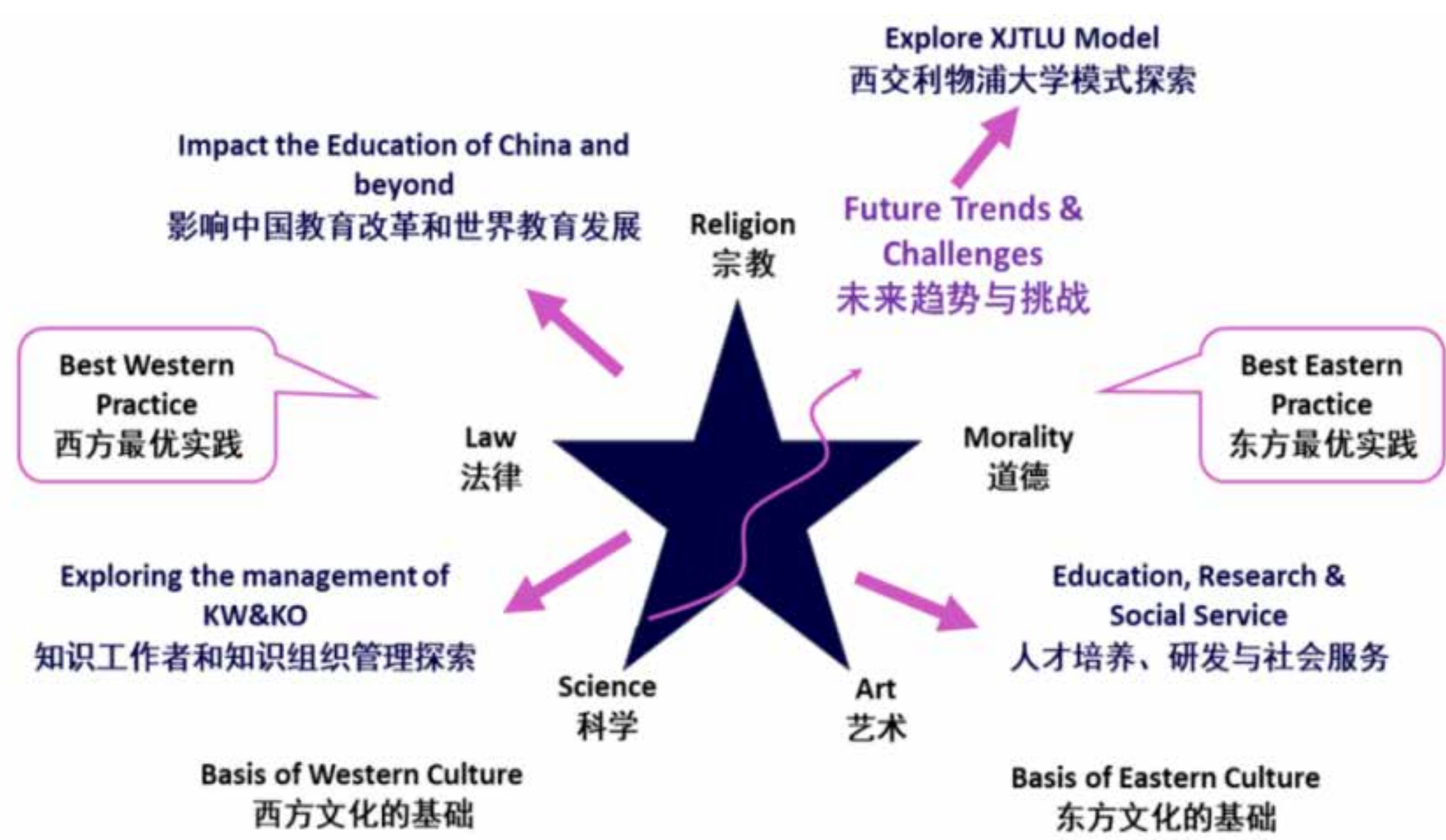
作者：林金辉，中国高等教育学会中外合作办学研究分会理事长、  
厦门大学中外合作办学研究中心主任

责任编辑：刘小燕

引领教育变革——西交利物浦大学的探索与启示

战略定位与探索

西浦从创校伊始不断反思教育、重塑教学、再定义大学，希冀通过大胆创新和探索，影响中国教育改革乃至世界教育发展。战略上西浦放弃了简单拷贝的捷径，试图根据未来社会发展趋势和需求，整合全球资源和东西方教育最优实践，从四个方面进行探索。一是未来的教育新体系、大学新概念、校园新形态和办学新模式，二是大学作为知识组织的有效运营体系，三是大学与社会互动关系，四是影响中国和世界教育发展。



西浦在上述四个领域做出了卓有成效的努力。

第一，在教育模式上，我们既吸纳了美式教育的灵活性，又采用了英式教育严格的质量监控体系，再融入了中国和苏联教育重基础的优点，综合打造出西浦国际化教育新模式，并在此基础上创造了应对数智时代综合型创新人才培养的融合式教育（Syntegrative Education），培养行业领导者。在教育理念上，我们从教授知识转变为通过兴趣驱动和研究导向型学习引导学生健康成长，全方位帮助学生实现三个维度九个方面的转变——从孩子到年轻成人再到世界公民，从被动学习到主动学习再到研究导向型学习，从盲目学习到兴趣导向再到人生规划。

第二，在大学和社会关系上，实现校内外良性互动与合作，塑造出优良的“自然、知识和社会三级生态系统”以及校产政社共生的大学发展模式和教育环境。

第三，在知识组织运营体系方面，我们以西浦为平台，探索和试验了基于互联网支持的扁平化、网络化的大学运营体系，并结合一个新校园（西浦创业家学院（太仓））建设探索未来大学新概念和校园新模式。

第四，在影响中国教育改革和世界教育发展方面，西浦创建了未来教育学院，其下设的教育与领导力前沿院（ILEAD: Institute of Leadership and Education Advanced Development）等四个部门，致力于教育及领导力研究，推动西浦教育探索和实验，收集全球最优实践，持续向教育系统（包括基础教育和高等教育）传播教育新思想、新理论、新技术和新实践。

## 大学运营服务与教育支持平台

### （一）国际化“融合式”大学运营服务平台

西浦“融合式”大学运营管理平台以网络化运营理念为基础，以信息化系统群落为载体，全方位覆盖大学运营与服务职能。其特点与优势如下：

#### 1.坚持顶层设计系统规划，契合校地共融和多主体联合办学需求

摒弃了传统高校以学院为单位的信息化建设思路，坚持规划、建设、管理和服务四统一，构建了包括基础设施、业务中台/数据中台、应用层和统一门户在内的四层运营服务体系。

（1）在区域集中化管理与服务层面，该平台可为试验区集中服务和支持的业务定制支持系统，比如区内统一身份认证、统一邮件服务、统一师生一站式服务平台、统一的报表中心、统一的云盘、统一的自助打印、统一的数据管理平台等等，助力试验区快速落地集中化管理功能，精准部署信息技术基础架构，为校地合作奠定信息技术基础。

（2）在面向办学实体的个性化服务层面，该平台可支持区内各办学主体在使用试验区统一平台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业务需求，快速定制各个业务系统，比如院校的人事管理系统、教务管理系统及排课系统、实验室管理平台等。西浦“融合式”大学服务平台开发的业务系统，能够无缝衔接个性业务与集中支持平台，以最低成本开展系统间协同，大大提升校地协同效率；顺畅对接办学母体学校的应用系统，保障办学主体与母体学校的业务衔接；快速回应各办学主体的国际化需求，助力各校国际化事业的高效推进。

## 2.对标国际办学运营板块，形成了成熟的一站式服务方案

根据国际化办学实践，西浦先后开发了近百个应用系统，覆盖IT基础服务、教学与科研、学生服务和行政业务等主要板块，打造了全生命周期的信息化服务，极大促进了业务效率和教学科研产出。

值得一提的是，西浦将“以学生为中心，以网络化管理促效率”的理念深度植入了运营平台建设。西浦专业团队对大多数系统软件进行了定制化开发，并自主开发了多个应用系统。如西浦自建的大数据分析平台Antx，通过对学生全生命周期的数据进行采集、清洗、分析和挖掘，可完整勾勒出学生在校的行为轨迹、学习状态以及风险情况。如平台监测到了相关风险，会及时向辅导员推送风险预警，将传统的被动管理转化为高效精准的事前预判和主动服务，更好陪伴学生成长，大大降低了学校的安全隐患。

## 3.夯实架构建设，保障了扩展潜力和稳定性

西浦将整体架构的灵活性、简易性、安全性、连续性作为平台基础设施设计与运营的首要目标，为未来根据用户需求、新增不同功能打下了坚实基础。此外，业务中台和数据中台的配置，可以极大缩短产品开发周期，更好支撑业务场景，消除数据孤岛，统一数据标准，可为多主体联合办学提供安全可靠的数据支撑和运营支持。

## (二) 支持未来教育新业态的西浦学习超市

2020年5月22日，西浦学习超市全球启动，致力于打造线上线下融合的创新型教育生态，为西浦3.0模式的实现和未来教育提供强有力的资源、平台与生态支持，收获了国内外在校生、教职工、校友和学生家长的广泛好评。

西浦学习超市与传统教学有机互补，有力“解锁”了后疫情时代的国际化教育思路，为教育创新探索可提供以下重要价值：

### 1.引领未来教育场景，提供成熟的国际化教学与学习管理技术平台

西浦自2006年建校以来全面实施数字化教学和学习平台建设，并不断进行教学管理技术的创新探索。得益于这一提前部署，2020年在疫情的冲击下，西浦混合式教育加速落地。不到一个月，将学校400多门课程全部实现线上教授，并探索支持英国利物浦大学的教学活动开展，充分体现了学习超市的技术能力、平台管理能力和多主体服务能力。

经过一年多的建设，学习超市目前已可容纳2万余名学生同时在线学习，并在国际化、开源示范、深度定制、软件生态，以及兼容性与扩展能力、学习与教学过程设计与管理、学习评价与分析等多方面积累了不同于国内一般技术平台的独特优势。此外，西浦学习超市平台实现了线上教学活动的记录与追踪，对课堂教学可实时播放或录播回放，方便教育监管部门评估教学质量。西浦学习超市及其应用实践表明，该平台在技术研发、资源建设、权限管理、教学追踪上安全可控。

## 2.整合全球最优教育资源，提供资源分享与定制化服务

西浦学习超市利用领先的教育理念与技术，将全球优质教育资源、品牌和研究成果吸引并整合到自有平台上，致力于创建聚合国内外优质教学课程的综合门户平台，不断拓宽与高等院校、教育出版机构、社会教育服务机构、产业界头部企业的合作渠道，并不断扩展覆盖范围，以满足包括基础教育、高等教育（涵盖研究型、普通型、职业型）、终身学习等不同类型的需求，适应多层次和不同阶段学习者的学习路径，可为未来教育资源提供一站式解决方案，形成支持个性化、兴趣驱动、线上线下结合、终身学习和创新创业新生活的国际化教育支持平台。目前已经加盟西浦学习超市的国内外合作伙伴已达数十家，包括阿里云、华为、Adobe、麦格劳-希尔、神州数码、微软、Skillshare、新道科技、刺猬教育、沪江教育、西利企源等。西浦学习超市坚持育人初心，把住社会主义办学方向，秉持审慎原则选择合作伙伴。

值得一提的是，西浦学习超市是在国际开源平台基础上由西浦自主二次研发而成。在自研、课程引进、自我或合作开发上，建立了严格的流程和权限管理制度，能够有效支持平台管理者掌握教育资源的准入门槛。

## 3.契合教育生态理念，提供“生态—院校—学生”三位一体服务

西浦学习超市重在教育生态的打造，然后服务于各类教育主体。对于现在流行的大学城或国际化教育创新试验区等，西浦学习超市可为其提供“生态—院校—学生”三位一体服务。在区域集中化教育管理与服务层面：一是西浦学习超市能够满足大学城或试验区集约化采购基础课、通识课等教育资源的需求。二是西浦学习超市经过疫情考验日趋成熟的教师教学平台，可由大学城或试验区统一提供给各院校使用，能够有效促进区内跨校课程资源、教学模块、培训项目的共建共享。三是西浦学习超市的微学分、证书、线上学位等功能，也能够支持区域教育联盟实现学分互通互认，并成为区域教育协同发展平台的组成部分。

对于各类办学实体，西浦学习超市能提供多层面的服务：首先，各办学实体可在教育技术、教学设计、校企合作资源方面与西浦学习超市有针对性地开展深度合作。西浦学习超市平台能够服务于不同院校的个性化需求，提供基于云端的教育技术支持，满足混合式教学、举办研讨会议、远程协作等多种应用场景。其次，西浦学习超市拥有专业的教研团队，能够帮助中外教师制作教学视频内容、设计互动式教学游戏、本地化课程内容、定制课程展示模板、提供课程研发咨询。

对于个体的学习者，西浦学习超市旨在为学生创造多样化的课内外“学习社区”情境，帮助学生从传统的个体学习模式转变为全面高效的沉浸式社区学习模式。一是学习者在西浦学习超市可以“一站式”获取西浦或加盟院校或学习超市引进的全球优质教育资源。二是学习超市计划开发“学习导师”功能，可向学生推荐学习路径与学习资源的搭配组合，学生基于自身天赋、个性、爱好，结合所在院系专业教师的指导与西浦学习超市学习导师的建议，自主制定学习和职业发展规划，如需要还可取得专业相关领域和跨专业领域的技能证书。三是西浦学习超市线下还拥有强大的校外合作导师、实体合作企业，能够为学生提供职业发展指导、职场实习机会，帮助学生全面成长为国际化、实践型、复合型人才。

#### 4.借助实体区域优势，助力创新型国际学术生态营造

西浦学习超市善于利用实体校区或者区域，组织和构建学习者和研究者的未来教育创新社群，为区内学子、社会公众、合作伙伴、大学机构、政府企业以及全球社群六大人群打造实际使用场景，倡导终身学习、创新和创业，进而打造引领未来的创新性国际学术共同体。



来源：《国际教育交流》2022年第1期

作者：席西民，西交利物浦大学执行校长、利物浦大学副校长

魏双双，西交利物浦大学执行校长执行助理

责任编辑：黄欣丽

## 哈尔滨工程大学南安普顿海洋工程联合学院：发挥辐射作用 办好教育教学改革试验田

哈尔滨工程大学南安普顿海洋工程联合学院作为学校“十四五”规划中八项牵引性工作的牵头单位之一，承担了中外合作办学主阵地、对标世界一流的前沿高地、教育教学综合改革试验田的重任。为了进一步推动联合学院牵引我校教育教学改革，促进中英“一流”教育资源融合，形成中国特色船海办学高地，2022年，联合学院从推动课程体系建设和完善质量评价机制两方面着手，提升学院人才培养质量。

### 一、完善中英联合学院课程体系，牵引重点学院课程体系改革

其一是通过联合学院课程体系建设，牵引学校新型课程体系改革。联合学院将进一步研究剖析南安普敦大学工程课程体系，组织并建设国际化课程群，辐射带动四个专业的相关学院加强中英深度协同的跨学科课程教学团队建设，从而促进学校构建以能力培养为导向的国际化工科课程体系。

其二是总结联合学院课程体系建设，对外宣传交流工科大学改革经验。在学校构建以能力培养为导向的国际化工科课程体系，总结改革经验，并牵头成立龙江合作办学联盟，邀请中外合作办学专家研讨课程群建设成效。同时在全国中外合作办学年会等中外合作办学的交流会议上，分享我校课程群运行模式案例，与其他高校共同探讨中外办学经验。

### 二、中英团队科教全面协同，辐射全校教学评价新机制

其一是以学生发展为中心，中英教学团队协同运行。联合学院坚持以学生发展为中心，统筹推进“五育”人才培养体系构建，强化素质养成功能，精准掌握学生发展过程，动态引导学生全面成长。同时，完善中英教学团队间“一课一制”的协同运行机制。

其二是交流新型教学评价模式，辐射全校育人评价改革。联合学院坚持以办学质量为工作核心，引入英国QAA质量体系，建立教学工作质量管理体系框架，建立课程中期反馈、质量评价以及课程总体效果考评机制。目前联合学院开设的12门课程的讲授、研讨、实验等课上教学环节都采取了新型教学评价模式。今年，联合学院将召开中英双方团队教学研讨会、国际化教学方法及质量评价培训会，总结国际化育人及评价模式，并遴选典型案例，辐射全校相关学院，开展教学评价新机制的校内交流研讨。

三、以专业教师+学生为桥梁，推进中英联合研究中心建设

面向国家双碳战略需求，牵引专业学院密切中英交流与实质性合作，组织专业科研团队与英方团队对接，确定合作方向及运行模式。招募、遴选学生参与科研合作，与英方团队确定联合培养方案。此外，通过联合举办国际船舶零排放技术国际论坛等学术活动，推动学校在碳中和平台建设、科技创新、国际合作和人才培养等领域的发展。

来源：哈尔滨工程大学 工学新闻  
<http://news.hrbeu.edu.cn/info/1511/69998.htm>  
作者：段文洋  
责任编辑：郭嘉欣

「经验分享」

以新发展格局引领中外合作办学高质量发展——基于华中科技大学  
中外合作办学探索与实践的思考



中外合作办学要真正提质增效、打造品牌，响应加快扩大教育对外开放的总要求，还有很多硬骨头要啃。

## 一、提高认识，加强协同

学校应提高认识，将中外合作办学作为学校国际化建设的重要着力点和提升学校竞争实力的关键增长点，积极对接国家发展战略，围绕建设新发展格局的现实需求，重点支持科技前沿、新兴交叉学科、高精尖领域的发展需求，出台专题工作规划，对可能面临的主要风险做好应对预案，制定统一部署和预防性兜底措施。

华中科技大学的中欧能源学院，在学校教育对外开放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以合作办学机构/项目为单位分别成立工作组，纳入申办学院、国际交流处，以及分管教学、科研、人事和财务的相关单位，明确各单位职责分工和工作机制，将责任具体到人，定期召开专题工作协调会，确保各项工作按计划开展。

## 二、有机融合，守正创新

要切实做好外部教育资源的本土化和本土教育的国际化，实现中外教育模式的有机融合与创新。中外合作办要在深入了解双方学科特点的基础上，在牢牢把握社会主义办学方向的前提下，优势互补，打造一个全新的人才培养模式。

华中科技大学中欧能源学院围绕新能源科学与工程，充分发挥中欧双方学科优势，开展硕士研究生“3+0”学历教育。一方面，依托本校能源、机械、电气等优势学科资源，另一方面，引进欧方九校在清洁能源领域的先进教育资源和教学经验，通过有机融合欧洲“教学型”硕士和中国“研究型”硕士的培养特点，形成了“研究实践以中方教师为主导，课程学习以欧方教师为主导”的双导师制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培养模式，培养了一批兼具全球胜任力和可再生能源领域专业知识的创新型人才。

## 三、引领示范，以点带面

要充分发挥中外合作办学的示范引领作用，带动提升学校人才培养、学科发展和国际化建设的整体水平。中外合作办学一旦产生溢出效应，其先进有效的教育理念和教学方法，专业化的人才培养模式，国际化的管理服务水平等都可以对本土的教育教学改革和学校的国际化建设起到很好的先行示范。

华中科技大学中欧能源学院积极发挥国际化人才培养优势，支持引导师生赴国际组织实习任职，多次组织师生代表参访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等国际组织，鼓励师生在国际舞台踊跃发声。中欧能源学院学子也凭借其能源专业知识+2门外语+跨文化交流能力的优势，斩获多个国际组织实习offer，为学校的国际组织人才培养起到很好的样板作用。

摘自：《中外合作办学》2021年第4期

作者：陈洁、万甜

责任编辑：王燕苹

# 规范办学，提质增效，中外合作办学问题与对策

在2021年12月23日的中国高等教育学会中外合作办学研究分会第二次会员代表大会上，电子科技大学格拉斯哥学院的国际合作与交流处处长邸爱英分享了题为“规范办学，提质增效，中外合作办学问题与对策”的主旨演讲，她强调从办学方向和主导权、师资保障、等五个方面规范办学：



## 一、坚持办学方向和办学主导权

她提到存在机制不健全、章程不完善、人员保障欠缺、党组织作用的认识不足，党政、思政与教学两张皮等问题。为此她提出的对策有：

- 1.贯彻执行：党的理论、方针、政策，办学地法律法规，促进依法办学，维护各方利益，确保办学方向。
- 2.重大决策：支持联合管理委员会和行政负责人依法依章行使职权，开展工作，党组织要参与和决定涉及到机构改革发展稳定，事关师生重大利益地重大事项。
- 3.党的建设：党组织自身的建设，日常监督，发挥党支部的作用，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 4.思政工作：在重要时间节点和日常工作中做好中外师生的思政工作，团结外籍师生和管理人员，引导他们知华友华。
- 5.团建群建：以党建带团建、以党建带群建领导工会和共青团，做好统一战线工作。

## 二、通过师资保障提升办学质量

她提到师资保障及课程引进打折扣，外籍师资选聘责任与义务不清等问题。为此她提出的对策有：

- 1.要求外方依据协议履行教师选派义务。
- 2.切实发挥联合学术委员会的作用。
- 3.加强教学监督。

## 三、通过教学质量监管提升办学质量

她提到存在教学质量监管体系不健全，执行不到位，疫情期间的教学质量保障机制、措施落实和总结不到位等问题。为此她提出的对策有：

- 1. 中外管理者研讨问题、研判风险、研究新政策。
- 2. 中外进教室学习探索，适应线上线下混合教学模式。
- 3. 调整学生学习理念，训练学生自主学习能力、沟通能力。
- 4. 制定《格拉斯哥学院无损害政策(NDP)》及《NDP实施细则》。

## 四、全面提升学生学习体验与获得感

她提到存在未充分针对中外合作办学特色及学生的特点开展工作的问題。为此她提出的对策有：

- 1.引进国外优质学生支持体系，与我国现行管理体系相结合：要求管理者依法依规办学、依法依规管理，要求家长信任、放手、退后，从而提升学生的自主管理意识、责任感和能力；训练学生利用资源的能力；主动交流和沟通的能力。
- 2.人力支持：强化辅导员、学生、朋辈帮、学术导师等人群对提升学生学习体验与获得感。
- 3.活动支持：延长社会活动时间、加强出国境交流、创新校园活动、文体社团等。

来源：中国高等教育学会中外合作办学研究分会第二次会员代表大会直播  
电子科技大学格拉斯哥学院——国际合作与交流处处长邸爱英主旨演讲

责任编辑：王燕苹



## 一、加强顶层设计，构建来华留学“质量理念”

高质量留学教育一般具备两个基本特征：一是获得全球范围内质量一流的生源，二是具备培养各行各业世界性领导者的能力。因此，学校应主动将来华留学工作纳入重大发展战略中，多渠道、多形式、多层次强调来华留学服务学校发展的重要作用和意义，使来华留学“趋同但不等同”的理念深入人心，将来华留学“提质增效”的举措落到实处。

## 二、精准招生宣传，提高输入质量

### （一）知己知彼，拓宽优质生源宣传渠道

学校要立足校情，知己知彼地开展招生宣传工作。一方面要做到“知己”，充分发挥学校自身优势，挖掘学校实力、特色和品牌，丰富宣传内容，避免出现“千校一面”。另一方面，要科学分析生源结构，合理设置目标生源区域和合作院校清单，重点了解主要生源地的教育现状和留学需求，有针对性地开展教育合作交流，建立“优质生源库”，切实做到“知彼”。

### （二）校企合作，提升优质生源吸引力

学校应针对性地将职业规划和就业引导工作覆盖到来华留学生群体，探索建立面向企业的协同化培养机制，通过中外校友在海内外企业设立来华留学生实习基地和教师海外工作站，规范来华留学生实践教育培养环节，加强对来华留学生校外实习工作的引导和管理，引领来华留学生高质量就业，进而提升优质生源吸引力。

### （三）深耕细作，规范招生录取考核机制

学校要在完善招生录取机制、科学制定准入标准基础上，严把质量审核关，通过增加面试、加强学术背景审核等环节，筛选出优秀的来华留学生生源。

### 三、优化“语言+专业”，保证预科质量

学校可以开展面向全体来华留学学历生的“大预科教育”，优化中文课程和专业课程配置比例，适当增加科研培训，多管齐下，努力提升来华留学生前置学业水平。

### 四、加强内涵建设，注重过程质量

#### （一）培优辅差，促进学生个性成长

在正常的课程教学之外开展一定数量的“培优辅差”项目，有助于提高来华留学生培养质量，确保来华留学生毕业前基本达到与本土学生大致相当的质量水平，实现学习者本人（来华留学生）和教育项目提供者（学校）双期望值提升，维护学校教育质量标准 and 声誉。

#### （二）注重差异，构建国际化课程体系

在华留学生教育培养质量要立足于实际情况，根据来华留学生不同的留学目的、文化教育背景等因素，制定不同的实施计划和培养方案，注重来华留学生本土教育与中国教育的有效衔接，努力构建更加贴近于来华留学生实际需求和学校发展现状的国际化培养体系。学校要加强来华留学生专业课程的建设，牢牢把稳以知识讲授为主的留学生“第一课程”的质量与方向，还要积极开展以田野调查和实践为主的“第二课堂”，帮助来华留学生学好专业知识，读懂中国。

#### （三）多措并举，提高线上教学质量

面对疫情带来的挑战，学校不仅要完善信息化平台搭建，提升师生信息化应用水平，还要构建线上教学评价机制，强化过程监测，实现来华留学生教学培养上的趋同化，避免造成教学边缘化。

### 五、健全管理服务，保证输出质量

#### （一）规范管理，为高质量培养保驾护航

学校要积极探索并践行“校内管理校园化，校外管理社会化”的来华留学生管理模式。一方面学校要建章立制，进一步优化和完善来华留学生管理体制，参照和借鉴中国学生的管理办法和模式，对留学生日常教育实行趋同化管理。另一方面，学校要与公安、出入境和街道社区等社会组织和机构开展联动协作，对留学生安全和法制教育、违规违法处理等采取社会化管理。

(二) 强化责任，持续提升满意度

学校需在现有条件下尽可能提高来华留学生教育和培养各环节质量，打通贯穿留学行为全过程的服务体系，提升各培养单位和职能部门对来华留学工作的重视程度，逐步实现从“一部门多职能管理”的特殊化到“跨部门协同管理”的趋同化转变，以“双向趋同，整体提升”理念为指引，稳步推动中外学生趋同化管理，实现中外学生融合发展。

(三) 齐抓共管，严把毕业质量关

提高来华留学教育质量，还需要加强全面质量监控，尤其是严把毕业留学生质量关。对未能达到毕业要求的学生坚决说“不”，不降低标准，不搞特殊化，确保培养质量不打折扣。同时，建立和完善各类奖学金年度评审制度，加强过程性审核和退出机制，充分发挥奖学金对来华留学生的激励奖惩效应。

六、创新校友服务，跟踪发展质量

从来华留学生教育质量保障视角出发创新校友工作，对毕业校友进行持续跟踪调查，深入探究毕业留学生职业发展状况，了解校友在促进中外合作交流、提升来华留学教育综合效益等方面的突出贡献，不仅能为来华留学政策的制定提供参考依据，帮助高校建立国际化人才培养反馈机制，同时还有利于学校来华留学生工作获得更多的社会理解和支持。

摘自：《神州学人》2022年第3期  
作者：毛俊涵  
责任编辑：王燕苹

「国内视野」

谋划RCEP教育战略合作（节选）

《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是全球规模最大的自由贸易协定。它的签署，标志着世界上人口数量最多、成员结构最多元的自由贸易区建成，将通过消减关税和非关税壁垒，建立15国之间相互开放的市场，实施区域经济一体化。它是东盟之后，东亚经济一体化的又一重要经济里程碑，有难以估量的发展潜力。RCEP于2022年1月1日生效，率先生效的范围包括已经完成核准的中国、日本、新西兰、澳大利亚、文莱、柬埔寨、老挝、新加坡、泰国、越南等国家。2月1日起RCEP对韩国正式生效。其余4个国家马来西亚、菲律宾、缅甸和印度尼西亚也将在完成核准后纳入生效范围。

中国与RCEP国家中的日本、新加坡、韩国、澳大利亚、新西兰等国在高等教育领域有长期的合作，还相互派遣了大量的留学生。2022年QS亚洲大学排名中，新加坡高校连续八年取得榜首成绩，其中近四年的第一名都是新加坡国立大学，而新加坡另一所著名高校南洋理工大学则排在榜单的第三位。马来亚大学、东京大学、高丽大学、京都大学、首尔大学等也名列榜单前列。该榜单涵盖了东亚国家的所有著名大学。QS的一些评价指标如学术声誉、雇主声誉、国际研究网络、论文被引用率等对我国高校提升质量、提高效能有借鉴意义。吸纳国际留学生数量在国际上也是评价一所大学国际化水平、国际影响力和国际竞争力的重要指标，学校越好吸引的留学生越多，留学生质量越好就越能提高学校的知名度。2022年QS世界大学排名中，新加坡的新加坡国立大学和南洋理工大学分列第11位和12位，日本的东京大学和京都大学分列第23位和33位，澳大利亚的澳大利亚国立大学和墨尔本大学分列第27位和37位，这些著名大学无论在开展学术交流，还是在接受留学生方面，都与我国有着良好的合作基础。在新冠肺炎疫情和逆全球化势力的叠加影响下，出国留学受阻。在RCEP区域内，推动高等教育深入合作与交流，无疑有特殊的现实意义。

## 职业教育领域的合作

长期以来，我国社会对职业教育的认可度不是特别高，基础设施投入不足、生源和就业不佳形成恶性循环；另一方面，劳动力市场“招工难”和“就业难”问题同时存在，技能劳动者比例偏低且结构不合理，高技能人才严重匮乏，就业结构性矛盾突出。从2019年开始，国家密集发布了一系列推动职业教育发展的政策文件，大力支持职业教育发展，职业教育地位、办学主体、培养目的、财政支持、未来发展方向等进一步明晰。

随着“一带一路”倡议的深入实施，道路、能源、电信、港口等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的技术技能人才需求在不断扩大。RCEP成员中的发达国家职业教育起步较早，逐步解决了发展过程中所面临的学校专业设置、人才培养与社会脱钩的问题。如新加坡积极与跨国公司签订人才培养合同，联合制定培养方案，培养出一批实用型高技能人才。澳大利亚职业技术学院（TAFE，Technical And Further Education）经过多年的探索，形成以学校为本位的产教结合模式。中国的职业教育在现代化进程中，必须开拓国际视野，采用课程国际化认证及国际通用的资格认证制度，在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课程体系构建、师资和员工培养、实训条件建设和教学组织等方面与RCEP国家开展合作，构建办学新机制，探索人才培养新模式，建设RCEP开放交流的新平台，制定紧密、实质的联合培养机制，使培养目标与用人标准相衔接，提高教学与实践的结合度。通过多方互动、联结与共享，真正达到产教融合，最终实现多方共赢与发展，形成中国独特的职业教育品牌。

来源：中国教育报

作者：周满生，中国教育发展战略学会学术委员会常务副主任

责任编辑：黄欣丽

## 港澳高校踊跃赴粤办学 内地实力院校加盟助力 大湾区加速打造国际教育示范区

广州市教育局和澳门特区政府教育局近日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将由此继续深化穗澳两地在高等教育、职业教育、基础教育和青年交流方面的合作。借粤港澳大湾区打造国际教育示范区的东风，港澳和大湾区其他城市之间、大湾区和内地其他省市之间的教育交流合作近年来迅速升温，合办高校、合作项目如雨后春笋大量涌现。

### 合办高校

去年底，香港中文大学（深圳）与香港中文大学签署了一份战略合作框架协议，致力于共同打造一流大学品牌。香港中文大学（深圳）成立于2012年，其办学理念和学术体系传承自香港中文大学。在两校新签署的协议下，双方将成立战略合作专责委员会，推动两校在教学和科研领域的互补共赢，组建世界一流国际化师资团队，引进和培养国际人才等。

鼓励港澳高校到粤办学，是大湾区打造国际教育示范区的重要举措。《广东省教育发展“十四五”规划》日前正式印发，其中提出，将加快推动香港城市大学、香港都会大学等一批港澳高校来粤办学。到2025年，新建3–5所粤港澳合作办学机构，新设3–5所不具法人性质的合作办学机构和联合研究院。

此前，深圳、珠海分别迎来香港中文大学、北京师范大学—香港浸会大学联合国际学院落地发展，香港科技大学也早在2018年就签约入驻广州，并将于2022年秋季学期正式开学。此外，香港城市大学在东莞、香港理工大学在佛山、香港都会大学在肇庆、香港大学在深圳、澳门科技大学在珠海等合办高校也正在建设或筹备建设当中。

## 大学联盟

内地教育大省也可为大湾区教育发展提供助力。由南京大学、香港理工大学（香港理大）及澳门大学三校共同创立的“苏港澳高校合作联盟”不久前成立，并于南京和香港同步举行成立仪式。顶尖高校牵头，三地多所名校“入盟”，引来各方瞩目。

江苏与港澳两地高水平大学的交流合作一直非常紧密，双方希望以联盟的形式，进一步加强苏港澳三地大学在人才培养及创新科技研究等领域的交流与合作，服务国家战略，对接和推进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现已有33所高校加入联盟，包括江苏省21所、香港9所、澳门3所。

此前，由中山大学率先倡议并与香港中文大学和澳门大学共同发起的“粤港澳高校联盟”，于2016年11月成立，迄今已汇聚粤港澳三地41所高校。该联盟成立5年以来，聚焦建设国际教育示范区和国际科技创新中心的目标，共谋集群发展，共同培养人才，协同创新已见成效。



图为香港中文大学（深圳）逸夫书院外景。（图片来源：香港中文大学（深圳）网站）

高等教育是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区域均衡发展的先手棋。作为中国经济第一省，广东整体教育水平虽然位居全国前列，但与北京、上海、江苏等还存在差距。根据软科2021大学排名，广东有8所高校进入全国百强，而北京、江苏、上海分别有18所、15所、9所。

粤港澳大湾区城市中，香港在高等教育领域优势突出。在2021年QS世界大学排名中，4所香港高校位列世界高校前50强。因此，利用好内地其他省市和香港的教育资源，加强教育交流合作，无疑是大湾区打造国际教育示范区的一条捷径。

港澳高校赴大湾区内地城市办学，同样能促进自身发展。香港科技大学（广州）（筹）校长倪明选受访时表示，香港虽然拥有几所水平出众的高校，却缺乏配套的上下游产业链条以及市场，过去几十年间错失发展科技创新的先机，“因此，港科大（广州）的建立将会连结香港、港科大的人才优势与大湾区的丰富资源，促进大学和地区的发展。”

合作往往意味着机遇。“一流大学建设系列研讨会”去年底在复旦大学举办，复旦大学分别与香港大学、澳门大学和澳门科技大学签署了合作协议。澳门科技大学校长李行伟表示，对接国家“一带一路”和粤港澳大湾区战略，期待在材料与工程等特色学科领域与复旦大学等内地高校开展合作，推动产学研融合，加快推进珠澳合作，为澳门科技大学下一步在横琴地区的发展积蓄力量。

来源：人民日报海外版

责任编辑：黄欣丽

## 中国教育国际交流协会发布《鲁班工坊运营项目认定标准（试行）》

在教育部的指导下，鲁班工坊由天津市首创，经过积极探索和不断积累，已成为促进中外人文交流和推动职业教育对外开放的标志性成果。鲁班工坊旨在共同培养各国经济社会和产业发展急需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服务国际产能合作，促进“一带一路”民心相通。

鲁班工坊是指中国院校、研究机构、企业和社会组织等在境外单独设立，或同外国政府、院校、研究机构、企业和社会组织等合作设立，以境外公民为主要对象，实施职业教育与培训的教学机构或者项目。

鲁班工坊建设联盟（以下简称“联盟”）自2020年11月成立以来，坚持民间属性，共鉴共享鲁班工坊建设经验和成果，引领全国职业院校办学行为，共同建设中国职业教育境外办学国家品牌。

为确保鲁班工坊高质量建设和可持续发展，作为联盟管理单位，中国教育国际交流协会与联盟秘书处天津职业大学、联盟专家委员会共同研制《鲁班工坊运营项目认定标准（试行）》，与前期已公布的《鲁班工坊建设规程》共同作为现阶段全国鲁班工坊运营项目的认定依据，并在实践中不断完善。

### 认定标准：

| 序号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观测点                                  |
|----|-------|------|--------------------------------------|
| 1  | 定位和宗旨 | 项目定位 | 符合国家战略目标和布局，对接国际产能合作，符合院校发展需要        |
|    |       | 项目宗旨 | 目标清晰，特色鲜明，可操作可实现                     |
| 2  | 办学基础  | 依法合规 | 符合两国相关法律法规和办学要求                      |
|    |       | 办学安全 | 两国关系平稳，所在地区治安环境良好                    |
|    |       | 适应性  | 符合所在国经济社会和产业发展战略，开设专业满足所在国职业技术教育发展需求 |
|    |       | 对象资源 | 纳入所在国国民教育体系的相关院校或经官方认定的相关教育培训机构      |
|    |       | 合作能力 | 具备国际合作的其础与能力                         |

| 序号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观测点                                                               |
|----|------|---------|-------------------------------------------------------------------|
| 3  | 场地建设 | 场地面积    | 具有独立空间和符合专业实训要求的场地（专业实训工位要求）                                      |
|    |      | 配套设施    | 具备水、电、网络等配套条件，满足空中课堂、实训教学和宣传展示等需求                                 |
|    |      | 标识与装饰   | 在项目中心区预留鲁班工坊标识与装饰区域，严格遵循统一要求                                      |
|    |      | 空间布置    | 教学区与实训区空间布局合理，符合职教教学模式要求                                          |
| 4  | 师资队伍 | 外方团队建设  | 合作国参建院校配备具有相关专业基础知识或者相关教学工作经验的专业教师队伍                              |
|    |      | 中方团队建设  | 中方参建院校配备具有国际化教学经验的专业教师队伍                                          |
|    |      | 师资培训    | 根据专业建设需求，对专业教师开展来华与本土培训，使其能够运用中国（先进）教学标准与教学模式、熟练使用实训教学装备并在本土实施教学  |
| 5  | 教学资源 | 专业标准    | 建立适合当地要求的专业教学标准                                                   |
|    |      | 课程标准    | 合作开发专业课程标准、技能培训标准                                                 |
|    |      | 教材资源    | 理实一体化、模块化的双语专业教材及配套信息化教学资源                                        |
|    |      | 实训装备    | 满足专业基础实训与综合实训教学要求，相较当地技术发展具有先进性                                   |
| 6  | 校企合作 | 行业企业适配性 | 契合当地行业企业发展对技术技能人才需求与技术合作需求                                        |
|    |      | 校企共建    | 与当地或中资行业企业共建                                                      |
| 7  | 保障体系 | 协议约定    | 建立完善的组织架构，明确中外双方职责与权益，学生权益保障等                                     |
|    |      | 资金来源    | 有稳定的资金来源保障制度，可多元筹集机制                                              |
|    |      | 管理制度    | 科学合理的管理制度，包括教育教学管理、外派教师管理、资产设备管理等制度                               |
|    |      | 配套支持    | 中外方合作院校（或机构）及参与企业对鲁班工坊的支持机制，包括鲁班工坊建设要纳入参建院校发展战略规划，建立相应的管理体制与运行机制等 |
|    |      | 风险防范    | 建立风险防控机制，制定有效应对预案                                                 |
| 8  | 办学成效 | 项目效益    | 人才培养效益、促进当地发展效益等                                                  |
|    |      | 社会影响    | 在国家层面、地方层面以及国际上的影响                                                |
|    |      | 可持续发展   | 项目可持续发展的预期                                                        |

来源：中国教育国际交流协会官网

<http://www.ceaie.edu.cn/zhiyejiaoyuxiangmubu/tongzhigonggao/2105.html>

责任编辑：黄欣丽

## 美国跨境高等教育质量保障的经验与启示：以美国R大学为例

1990年，美国高等教育认证委员会制定了美国第一个全国性跨境高等教育准则：《海外以非美国人为对象的国际教育项目良好实践准则》。

### 一、美国跨境高等教育质量保障体系建设的经验

#### （一）明确的目标定位和责任归属避免了质量监管真空的出现

《海外准则》明确了质量同等性是美国跨境高等教育项目的总体目标。根据美国区域性和专业性认证组织的认证文件的相关规定，美国高等院校须对跨境项目完全负责，实行同质化管理，从而避免了监管真空现象的出现。

#### （二）捆绑认证与分类管理制度确立了质量保障的基本机制

美国区域性和专业性认证组织对跨境项目采取捆绑认证和分类管理的机制。对于授予美国学位的项目，要求美国高等院校将跨境项目作为其本部校区的一部分来进行认证，以确保质量的同等性。这一制度安排避免了美国跨境高等教育成为法外之地的风险和低质量的跨境项目的出现。

#### （三）质量标准体系的统一性是质量保障的基础

美国高等教育以学生学习结果为中心来制定质量标准体系。通过“标准化改革”，学生产品质量标准和教育服务质量标准都得到了较好的建设，这使得美国高等教育质量保障有据可依。在跨境项目中实施相同的质量标准体系有助于质量同等性目标的达成，避免了产生低质量的跨境项目的风险。

#### （四）教育资源的全方位实质性输出是质量保障的重要支撑

- 1.通过设置执行副院长岗位和“教授治学”模式，将质量保障主体的管理半径延长至跨境项目之中。
- 2.通过课程资源和教师资源的输出使质量标准体系有效地应用于跨境项目之中，避免了跨境项目降低学术标准和师资标准的问题。
- 3.将跨境项目学生学习结果纳入本部校区质量评价部门的审核范围，也确保了质量评价的真实性和可靠性，防止了“软性评分”现象的发生。

## 二、对我国境外办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的建议

### (一) 加强顶层制度设计，明确我国境外办学的目标定位和责任范围

1.明确的目标定位是质量保障体系设计的主要内容。境外办学的目的、境外办学与孔子学院的关系如何处理、如何发挥外方合作者的作用等问题需要在法律和制度中予以澄清。

2.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地方政府以及高等院校之间的责任关系应该在质量保障体系设计中阐述清楚，以防止责任主体之间的相互推诿。

### (二) 以质量同等性为理念，加快我国境外办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

我国可要求境外办学机构和项目遵循与本部校区相同项目统一的质量标准，并对其进行捆绑评估。这不仅可以将我国国内的质量标准体系和质量评价机制应用于我国境外办学项目之中，也可以增加我国高校境外办学的违规成本，从而避免产生低质量境外办学项目的风险。

### (三) 优化相关配套制度，为教育资源的全方位实质性输出提供有利条件

目前，我国境外办学还面临着办学资金筹措困难、资金和资产出境困难以及教师派遣难等问题。因此，为确保教育资源的全方位实质性输出，我国既要重视顶层制度设计，又要细化相关配套制度。办学经费、资金和资产的出境以及教师待遇和签证问题是制定配套制度的重点内容。只有建立起具有顶层设计和相关配套政策齐备的制度，我国的境外办学才能走得远、留得住和办得好。

摘自：《重庆高教研究》2021年12月

作者：徐一录，饶从满

责任编辑：王燕苹

## 英国与爱尔兰加强高等教育质量保障合作

近期英国高等教育质量保障署(QQA)与爱尔兰质量保障和资格认证局(QQI)续签了合作协议，爱尔兰质量保障和资格认证局是负责建立一整套规范的质量保障程序并向国家技能部提供教育和培训方面的质量保障政策咨询的爱尔兰独立国家机构。目前签署的合作协议更新了先前于2018年签署的协议，更新后的协议有效期为3年。

新合作协议建立在双方机构多年的合作基础上。通过续签协议，爱尔兰质量保障和资格认证局和英国高等教育质量保障署将继续交流分享有关各自国家高等教育系统发展信息。这将进一步支持英国提升国际高等教育的能力。合作领域还将涉及两国司法管辖区在处理学术欺诈和共同作弊方面的工作。二者还将共同寻求与专业、法定和监管机构 (PSRB)合作的机会。

英国高等教育质量保障署首席执行官维基·斯托特在签署续签协议时表示：“作为我们邻近国家的高等教育部门质量保障机构，我们与爱尔兰质量保障和资格认证局的合作伙伴关系具有巨大的战略意义。我们期待在未来三年双方在重要领域继续合作，并确保所有在英国和爱尔兰高等教育学习者都能获得高质量的学习体验。

爱尔兰质量保障和资格认证局首席执行官帕德莱格·沃尔什表示：“在过去20个月中，我们了解到加强战略伙伴关系以实现系统变革的重要性。爱尔兰质量保障和资格认证局和英国高等教育质量保障署之间的伙伴关系和信息共享文化对双方国家高等教育教学、评估都具有重要意义。

来源：上海师范大学 国际教师教育中心官网

<https://untec.shnu.edu.cn/89/d7/c26039a756183/page.htm>

编译自：英国可持续发展教育领导联盟网站

责任编辑：王燕苹

# 澳大利亚发布《2021–2030年国际教育战略》



莫里森政府在2021年12月26日颁布了《2021–2030年国际教育战略》，该战略将使澳大利亚为疫情的复苏做好准备，并为政府部门的可持续和多元化发展创造更多的机会。十年国际教育战略为国际学生尽快返澳提供提供支持，也为澳大利亚国际教育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中期发展方向。莫里森政府特别希望国际学生群体更加多样化，以减少金融风险，并最大限度地提高澳大利亚和国际学生的学习体验。莫里森政府将围绕国际学生的多样性引入包括多样化指数在内的新措施，该战略还概述了澳大利亚国际教育发展的其他中期发展目标。例如，缩小学生的学习课程与澳大利亚的技能短缺之间差距。

## 澳大利亚的国际教育包括了各级教育体系。



该战略共分为四个部分：

一、多样化

(一) 多样化的学生群体和来源国

莫里森政府将促进国际学生的多样性，以提高行业弹性和学生体验，并特别关注澳大利亚的公立大学。

(二) 数字教育和海外教育提供多样化的教育产品

莫里森政府将发展面向国际学生的海外和在线课程，并使其多样化。

二、满足澳大利亚的技能需求

(一) 提供满足澳大利亚技能需求的国际教育

1.为了教育产品与就业机会保持一致，莫里森政府将进一步提升教育提供者对澳大利亚未来技能需求的理解。

2.莫里森政府将增加不具备澳大利亚资格框架的课程在海外提供的机会，尤其是在未来技能需求领域。

(二) 培育研究和合作的高质量伙伴关系

澳大利亚将通过政府部门能力建设，继续成为一个有吸引力和值得信赖的国际研究合作伙伴。

三、以学生为中心

(一) 加强国际学生与澳大利亚学生和社区之间的联系

- 1.莫里森政府将与社区部门合作，支持学生在校外与当地社区建立联系。
- 2.国际教育部门将加强国内和国际学生的联系。

(二) 通过国际教育交流加强人与人之间的联系

- 1.莫里森政府和部门将通过与国际机构建立合作伙伴关系等机制支持澳大利亚学生的海外交流。
- 2.莫里森政府和部门将继续利用澳大利亚校友网络提升其国家利益，尤其是在印度洋-太平洋地区的利益。

(三) 学生体验与健康

1.莫里森政府和部门将与州政府合作，以培养和加强学生在澳大利亚生活、学习和工作期间对其权利和责任的认识能力，并倡导所有教育提供者向学生提供支持计划。

2.莫里森政府将在国际教育委员会中保留学生代表权，以确保学生的声音和经验继续为相关政策的制定提供信息。

## 四、经济增长与全球竞争力

### (一) 保持良好的质量框架以确保经济持续增长

1.莫里森政府将提供“一揽子”的支持措施，包括在2022年从监管收费中减免2780万澳元费用，其中包括澳大利亚技能质量管理局、高等教育质量和标准局、联邦机构登记处的某些费用、海外学生课程注册和学费、保护服务征费。

2.莫里森政府将对海外学生教育服务法案和国家法典进行审查，以确保立法继续支持以下内容：

- (1) 行业内的创新
- (2) 提供高质量的在线教育和海外教育
- (3) 所有学生的最佳学习体验

3.莫里森政府将努力改进数据系统，以减轻教育提供者的管理负担，并提高数据的可用性。

### (二) 确保全球竞争力

1.莫里森政府将与各职能部门合作确保签证规定能继续支持多元化和经济增长，并符合澳大利亚的技能需求。莫里森政府已宣布更改如下签证规定：

- (1) 永久将硕士毕业生的临时毕业签证期限从2年延长至3年。
- (2) 暂时将职业技术教育毕业生的临时毕业生签证期限从18个月增加至24个月。
- (3) 暂时增加职业技术教育的毕业生申请通过从2022–23财政年度的技术职业清单中删除资格评估和职业提名的要求来获得临时毕业生签证的机会。
- (4) 允许因为疫情影响的临时毕业生签证持有人重新申请更换签证。
- (5) 增加对学生和临时毕业生的现有措施，以确保在海外在线学习的时间纳入获得临时毕业生签证的资格。

2.莫里森政府将和各职能部门将在全球范围内促进澳大利亚的国际教育，其重点是区分澳大利亚与竞争对手的属性。

3.莫里森政府将与国内外的利益相关者合作，加强对澳大利亚学历的认证，为更多来澳留学的学生争取进一步学习和就业的机会。

来源：澳大利亚教育、技能与就业部官网

<https://www.dese.gov.au/australian-strategy-international-education-2021-2030/resources/australian-strategy-international-education-2021-2030>

责任编辑：王燕苹

## 越南《教育对外合作与投资法令》修订新动向及其争议

越南先后在2020年、2021年与欧盟、英国签署自由贸易协定，涉外办学市场潜力巨大。欧盟商会（EuroCham）官员公开表示，由于越南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的优异表现使得其国家形象显著提升，各界对越南教育部门的外商投资将继续增加。《第86号法令》可以视为越南政府吸引外商投资、促进经济发展、扩大教育对外开放、加强教育国际化的发展信号。越南涉外办学的长期发展趋势是依靠外来优质教育资源提升本国教育水平、满足人民群众对于多样化教育需求的渴望。作为教育资源引进国，越南在涉外办学监管已取得实质性成效，这些实践具有一定的启发意义。

其一，细化管理权限，落实到具体部门。科学治理是组织机构高效运行的基础。越南为大力推进涉外办学市场的正规化，在《第86号法令》明晰涉外办学机构类型区分的界限和加强管理职权层级的划分，保障各类组织在办学过程中形成有法可依、有章可循、专人专项的良性办学生态圈。

其二，严格把控审批入口，实行门槛准入原则。越南政府意识到质量保障是组织长期有序发展的前提，为防止低质量供应商和项目进入，越南政府要求外国机构获得指定机构认证许可后方可进入市场办学。从这个意义上看，《第86号法令》加强对教育领域外国合作和投资的规定，使越南已初步形成了一套较为全面的法规和法律框架来监控外国供应商和国际合作伙伴的办学行为。

其三，加强思想品德培养，守住意识形态底线。教育对人心灵的塑造以及涉外办学的特殊性使得各国都对引进外来教育资源中隐含的价值观念格外敏感，实践过程中利用跨境教育进行宗教宣传和意识形态渗透的例子并不罕见。《第86号法令》一方面禁止在国防安全、宗教领域开展涉外办学，另一方面对合作办学机构和项目的教学语言、教材选择、课程内容都设置了“防火墙”，抵御外来不良观念的入侵。

表 1 《第 86 号法令》对外合作办学类型

| 类型                                                                                           | 定义                                                                      | 审批、管理机构                                                                              |
|----------------------------------------------------------------------------------------------|-------------------------------------------------------------------------|--------------------------------------------------------------------------------------|
| 外商投资教育机构<br>( foreign-invested educational institutions )                                    | 是指由外商投资企业实体出资，按照越南法律运营，并允许使用自己的印章和账户的机构                                 | 第一步，获得符合《投资法》规定的投资登记证。大学由投资与规划部会同教育培训部审核签发，并呈递总理批准；其他学校和短期培训机构由负责签发的机构向所在地教育主管部门征求意见 |
|                                                                                              |                                                                         | 第二步，获得准予设立教育机构的授权，即营业执照。大学由总理审批；其他学校和短期培训机构由所在地教育主管部门负责人审批                           |
|                                                                                              |                                                                         | 第三步，获得教育活动许可证，即经营许可审批。大学由教育培训部部长审批；其他学校和短期培训机构由所在地教育主管部门负责人审批。经营许可审批后方可招生            |
| 短期培训机构<br>(short-term training institutions)                                                 | 是指外商投资的教育机构, 包括提供外语、信息技术、文化和专门技能培训的中心, 以及允许在越南开展业务的外国外交使团或国际政府组织设立的培训机构 |                                                                                      |
| 综合教育项目<br>(integrated education program)                                                     | 是指越南的教育项目，该项目与外国教育课程相结合，但仍然确保其自身的目标，并避免重复内容和知识                          | 所属主管部门审批，教育培训部提供管理细则                                                                 |
| 教育合作项目<br>(joint education)                                                                  | 是指越南学前教育或义务教育阶段，本国机构与外国教育机构合作的形式                                        | 教育培训司司长负责审批设立，教育培训部提供管理细则                                                            |
| 合作培训<br>(joint training)                                                                     | 是指越南高等教育机构与外国高等教育机构之间的一种合作形式，没有法人资质，颁发学位或证书的培训项目                        | 一般由教育培训部审批设立，国立大学和地方大学的校长以及实行自治机制的教育机构的负责人也有权批准其所在机构相关项目                             |
| 外商投资教育机构在越南的分校<br>(a branch campus of a foreign-invested educational institution in Vietnam) | 是指受外国机构组织和管理的单位                                                         | 高等教育阶段的分校由负责签发的机构向教育与培训部征求意见；高等教育阶段的分校由教育培训部部长审批营业执照、经营权                             |
| 代表处<br>(a representative office)                                                             | 是指根据越南法律在越南设立和运营的外国教育附属单位，以促进和发展教育合作和投资                                 | 教育培训部部长负责审批设立，由所在地方教育主管部门负责注册                                                        |

资料来源：整理自 The Government of Vietnam. Decree No. 86/2018/ND-CP on foreign cooperation and investment in education[EB/OL].( 2018-06-06 ) [2020-05-10].<https://thuvienphapluat.vn/van-ban/Dau-tu/Decree-86-2018-ND-CP-on-foreign-cooperation-and-investment-in-education-386854.aspx>.

摘自：《比较教育研究》2022年03期

作者：萧然，厦门大学教育研究院

责任编辑：郭嘉欣



欢迎订阅我们  
扫码可获取PDF文档



华南师范大学  
SOUTH CHINA NORMAL UNIVERSITY

联系我们

☎ 0757-86687180

☎ 528200

✉ xlhuang@ibc.scnu.edu.cn

📍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桃园西路华南师范大学南海校区